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一段161號20樓
承辦人：謝添達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649
傳真：(02)29660844
電子信箱：AB5192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新莊區昌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8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社字第111168111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11122124350_111D2382501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辦理「中華民國選拔參加日本第五十三回世界兒童畫展」國內徵畫比賽辦法，請鼓勵所屬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111年9月1日(111)兒美字第0000901074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辦法可由中華民國兒童美術教育學會網站(http://www.kaearoc.org.tw)公布欄下載。

三、本活動請以團體為單位送件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副本：

交換戳記
111/09/08 14:54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林哲園　教務處

1118455468 (2022/09/08)